约翰福音解经讲道

耶稣和尼哥底母谈重生(三) 3:1-21

各位在耶稣基督里蒙我们父神所爱的弟兄姊妹们:感谢上帝的恩典!我们已经借着两个主日上午的时间和大家学习约翰福音 3: 1-21 的经文信息,那就是耶稣和尼哥底母谈重生,当尼哥底母因为主耶稣所行的神迹而来见主的时候,耶稣基督直接指出他还没有重生【1-3】,而尼哥底母对重生却是一无所知,还以为是从母腹里再生一次【4】,所以主耶稣用人可以听见风的响声却不晓得风从哪里来要往哪里去来比喻圣灵重生选民的奇妙工作是人所不能理解的,但是人却可以判断是否已经蒙了重生【7-8】;而且主耶稣也告诉尼哥底母关于信心以及信心的内容,那就是信那位从天降下仍旧在天的人子,并且因此得永生【13-15】。今天我们要继续学习接下来的 3: 16-21,这部分讲到罪人蒙重生的根源——神的爱【16-17】和信与不信的差别【18-21】。

七、罪人蒙重生的根源——神的爱 3: 16-17

16 (因为)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

中文和合本圣经在这一节经文的开始,少了两个字"因为",这两个字非常重要,特别是在和尼哥底母谈道的尾声,耶稣基督是在说明基督徒救恩(重生)的根源——神的爱。主耶稣在此不仅要让尼哥底母明白重生完全是神的工作,也完全基于神的爱,丝毫不是在于人任何的原因。

1、基督徒的救恩

- ①救恩的基础惟独在上帝的爱里!这爱是我们本来不配得到的,我们在此不能过分解读,以为"神爱世人"是因为世人可爱,绝非如此!圣经宣告说这爱是完全按照上帝自己意旨所喜悦的【弗1:5"又因爱我们,就按着自己意旨所喜悦的,预定我们藉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
- ②既然救恩完全出于神的爱,这排除了人在救恩上的任何价值和功劳,所以罪人的得救,荣耀理当全部归于神!【弗1:3 "愿颂赞归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祂在基督里曾赐给我们天上各样属灵的福气";弗1:5-6 "又因爱我们,就按照自己意旨所喜悦的,预定我们借着耶稣基督得儿子的名分,使祂荣耀的恩典得着称赞"】
- ③这一点我们从下文看就更清楚了,因为主耶稣接着说,神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他们不至灭亡,反得永生。所以若不是基督帮助拯救那些失丧的人,所有的人都必定要永远灭亡!
- ④从时间之内来看,保罗被圣灵感动说: 当我们还作罪人,与神为敌的时候,神就爱了我们【罗5:8、10"惟有基督在我们还作罪人的时候为我们死,神的爱就在此向我们显明了……"】;⑤从时间之前的拣选来说,神爱雅各,恨以扫【罗9:11-13"(双子还没有生下来,善恶还没有作出来,只因要显明神拣选人的旨意,不在乎人的行为,乃在乎召人的主)。神就对利百加说: '将来大的要服事小的。'正如经上所记: '雅各是我所爱的,以扫是我所恶的。'"】;祂从创立世界以前就已拣选祂所爱的选民【弗1:4"就如神从创立世界以前,在基督里拣选了我们,使我们在他面前成为圣洁,无有瑕疵"】;

⑥从信心上来说,上帝甚至将祂的独生子赐给我们,叫一切信祂的不至灭亡。虽然我们本来是必定灭亡的,但借着对祂的信心我们都蒙了拯救;此信心并非世人所有,乃是神所赐的【弗2:8-9"你们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这并不是出于自己,乃是神所赐的;也不是出于行为,免得有人自夸。"】,神将此信心并非赐给世上每一个人,而是单单赐给祂的选民!

- 2、约翰福音 3: 16 是全本圣经最重要的经节之一! 它代表新旧约圣经的救赎史,因此可称它是全本圣经的钥节。
- **3、但正因为它的重要,魔鬼也拼命借牠的差役来攻击这节经文,混乱它真正的意义。**今天很多人说,这节经文的意思是:神爱所有的人以致要叫他们得救,并且虽然有这份爱,仍要看堕落的人类是否相信和接受才能得永生。真是这样吗?这种观点在教会历史上有几个异端是如此坚持的: 先是伯拉纠派和半伯拉纠派,再后是抗辩派也就是阿民念主义也是如此坚持的。这种说法(神爱全人类的每一个人,愿意他们每个人得救,基督为全世界每一个人死了等等)至少犯了六个方面严重的错误:
- ①否认天父拣选的主权;圣经说父的拣选是凭着祂的主权,而不在于人任何的表现和作为【罗9:11-13"(双子还没有生下来,善恶还没有作出来,只因要显明 神拣选人的旨意,不在乎人的行为,乃在乎召人的主)。神就对利百加说:'将来大的要服事小的。'正如经上所记:'雅各是我所爱的,以扫是我所恶的。'";提后1:9"神救了我们,以圣召召我们,不是按我们的行为,乃是按他的旨意和恩典。这恩典是万古之先,在基督耶稣里赐给我们的;"】!
- **②认为天父是不公义的,出尔反尔**; 既然基督为全人类每一个人死了,付了真实的赎价,为何神还要追讨一些人的罪,让他们下地狱呢?
- ③把基督的宝血看作平常;认为基督救赎的工作不完全,不能拯救人,还要罪人自己来努力;但圣经却说:"我们凭这旨意,靠耶稣基督只一次献上祂的身体,就得以成圣;因为祂一次献祭,便叫那得以成圣的人永远完全。"【来 10: 10、14】
- **④不承认圣灵救赎的职分和施恩的主权**;以为罪人不需要圣灵来作苏醒人心的工作,也认为罪人自己可以抗拒圣灵施恩的工作!但圣经说若不是出于圣灵的感动,没有人称耶稣为主【林前 12:3】;
- **⑤否认人全然败坏的教义**;否认人是死在罪恶过犯之中的,认为罪人还有自由意志,可以自己选择相信福音;但圣经说:"你们死在罪恶过犯之中"【弗 2:1】,死人怎么可能还有意志来选择福音呢?
- ⑥这也是扭曲神的话,强解圣经,断章取义。这些人为了支持他们的说法,甚至举出神的话来证明,例如约 3: 16 就是他们常用的经节,还有罗 5: 18 "如此说来,因一次的过犯,众人都被定罪;照样,因一次的义行,众人也就被称义得生命了。"提前 2: 4 "他愿意万人得救,明白真道。"彼后 3: 9 "不愿有一人沉沦,乃愿人人都悔改。"他们这样做真是大为不当,谬解圣经!因为在这些经文里,没有任何的记载是写着救赎是为所有人的,若是的话,就没有一个人沉沦了,也就没有地狱了。
- 那么,3:16到底是什么意思呢?"神爱世人"的"世人"是指选民还是全人类每一个人呢?我们需要明白,上帝的爱有两种:普遍的爱和特殊的爱;太5:45说:"他叫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这是普遍的爱,严格来说就是上帝的护理,目的是为了选民的益处!而上帝赐下独生子来救罪人出死入生的爱是特殊的爱,对象绝对不是全人类,而是祂的选民,所以3:16这里讲神的爱是特殊的爱,因为是赐下独生子的爱,因此"世人"也就肯定不是指全人类,而仅仅是神的选民!在圣经里把"世人"和基督(我们的中保)连在一起说的地方大约不下十次,例如:祂是"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约1:29】;祂被称为"救世主"【约4:42】;祂是"世界的光"【约8:12】等等,这些经文中的"世人"

是什么意思?很明确的不是指所有的人而言,因为主耶稣亲自说过:"我为他们祈求,不为世人祈求,却为你所赐给我的人祈求;因他们本是你的"【约 17:9】。

"叫一切信祂的"表示信的对象乃是神子基督,约一 2: 23 说: "凡不认子的,就没有父; 认子的,连父也有了。"雅 2: 19 "你信神只有一位,你信的不错; 鬼魔也信,却是战惊。"今天很多人说"谁说我不信啊? 我信有一位神"、"我信有一位创造主"这都是不够的,因为圣经说了"不认子的,就没有父"【约一 2: 23】!

"信"的原文是现在分词(英文 believing),表示人若信耶稣,就要持续信祂。半途而废的信心不是真信心,真信心是一直持续到底的信,是"本于信,以至于信"【罗1:17】!

"不至灭亡,反得永生"这是人为何非信耶稣不可的理由;"得永生"是信耶稣的结果,而选民之所以可以信耶稣的原因却是因为上帝的爱!

17 因为神差他的儿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或作"审判世人"。 下同。),乃是要叫世人因他得救。

这里再一次说明神的爱,差祂的儿子来救人。并且此节所说的是指主耶稣第一次来的目的是要救人,不是要审判人。在约翰福音中,主耶稣说过好多次祂不审判人(如 8: 15 "你们是以外貌判断人,我却不判断人"; 12: 47 "若有人听见我的话不遵守,我不审判他。我来本不是要审判世界,乃是要拯救世界。"),但同时祂也说祂要审判人(如 5: 22 "父不审判什么人,乃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 30 "我凭着自己不能作什么,我怎么听见就怎么审判,我的审判也是公平的,因为我不求自己的意思,只求那差我来者的意思。"),这中间的似乎矛盾的解决之法就是:主耶稣第一次来的目的是救人,而第二次来时就要施行审判。

八、信与不信的差别 3: 18-21

- **18** 信他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
- 1、信衪的人,不被定罪,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
- "信祂的人,不被定罪"信就是接待、接受,接受主耶稣的人,就是在基督里的人,罗8:1 说:"如今那些在基督耶稣里的,就不定罪了。"因为所有的罪都由主耶稣基督担当了。
- "不信的人,罪已经定了,因为他不信神独生子的名"今天福音派教会很多人根据这话说: 人之所以被定罪,是因为他不信耶稣。这种讲法忽略了一个问题:请问那些没有听过福音的 人是不是罪人呢?他们并没有拒绝福音,因他们从来就没有听到过福音,怎么拒绝?那他们 就没有罪了吗?所以这句话正确的意思是:不信福音的人,已经被宣告显明是定了罪的人, 而本来所有的人都是罪人,但这当中有一部分人(选民)可以借着信基督而不被定罪;而那 些拒绝、抵挡福音的人在他们拒绝之时就被显明为有罪,这不表示没有听过福音的人就不是 罪人,而是还没有被宣布,拒绝的人是已经被宣布过了的。
- 2、信的人行真理, 归荣耀给神, 不信的人作恶, 恨光, 爱黑暗。
- 19 光来到世间,世人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定

他们的罪就是在此。

主耶稣在这里指出不信的人被定罪的真正原因是**"因自己的行为是恶的,不爱光,倒爱黑暗",** 他们是"作恶的","恨光"。"光"是指降世为人的耶稣基督;"黑暗"指属灵的黑暗,就是 敌对基督的"罪"与"恶"。

"爱黑暗"就是爱情欲和肉体的私欲。

20 凡作恶的便恨光,并不来就光,恐怕他的行为受责备。

这句的意思是: 作恶的人因为光会阻碍他们行恶, 所以就恨光, 并不来就光。并且也指出未归正的人是不愿意接受别人对他们错误行为的指正的。所以我们说一个从来不愿接受别人的批评帮助的人不是真正的基督徒!

各位: 当有人指出你的缺点和错误的时候你是怎样的反应呢?

21 但行真理的必来就光,要显明他所行的是靠神而行。

"行真理的"是指遵行神话语的,他"必来就光"是指就近主、爱主、顺服主。

"要显明他所行的是靠主而行"是指遵行主话语的人会借着顺服神而随时将荣耀归给神!这句也表明只有重生的人才能、也才会遵行主的话!未重生的人是不服神的律法,也是不能服【罗 8:7】!所以重生的人(就是有真信心的人)是一定会遵行神的话(上帝的律法),也是将荣耀归于神的(目的和动机是归荣耀于神)!这是主耶稣在指出一个真重生的人会有的表现——那就是有真善行,那么,什么是真善行呢?海德堡要理问答的 91 问说:什么是善事呢?答:惟独那些出于真信心,并且是照着上帝的律法,目的是为了上帝的荣耀,并非基于我们自己的幻想或人的规条而行的事,才是善事。没有重生之人绝对没有真信心,而"凡不出于信心的都是罪"【罗 14:23】,所以没有重生的人他所做的一切都是有罪的,都不能蒙上帝的悦纳,反而要受上帝的审判!

那么,各位亲爱的弟兄姊妹:

- 1、你真正重生了吗?
- 2、你知不知道你之所以能够重生,完全不是因为你自己的功劳,而是因为上帝的恩典呢?
- 3、你有否来就光并行真理呢?有否将一切的荣耀归给神呢?

愿上帝在此时鉴察光照你我的内心,使我们真明白自己的光景,不让我们落在自欺的里面; 也叫我们深深明白上帝的恩典,存感恩的心更好地为神而活!阿们!

思考问题:

- 1、认为主耶稣为全人类每一个人死,上帝要救全人类每个人的说法错在哪些方面?
- 2、神爱世人中的"世人"是指全人类每个人吗?包括圣经中的"万人""人人"又有何指?
- 3、3: 18 是什么意思? 是否指世人被定罪是因为他们不信福音? 为什么?
- 4、一个真正重生的人会有怎样的表现?
- 5、什么是真善行?你能从圣经中举出几个例子吗?

基督教改革宗合肥惟恩教会 吴卫真弟兄 主日解经讲道 2010年10月31日

2010年10月31日